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30日，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行业薪酬水平及岗位权责体系，制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

在公司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具体担任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等确定薪酬方案，按照其履职情况及考核结果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专职报酬。

（二）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津贴为9万元人民币/年（税前），按年度发放。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具体担任的职务与岗位责任以及履职情况、考核结果确定薪酬。

四、薪酬构成与核定规则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津贴与福利、专项奖励五部分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合计总额的 50%。

（一）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厘定年度的基本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及相关重要管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与 ESG 可持续发展相关的安全与健康、守法合规、绿色减排发展、社会责任等）相挂钩，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当年考核结果，按年度发放，绩效薪酬可递延发放。

（三）中长期激励：中长期激励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方式，与公司中长期经营业绩相挂钩、与中长期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四）津贴与福利：包括但不限于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法定保险，公司可根据需要制定其它公司福利办法，津贴根据公司的制度按时发放。

（五）专项奖励：在公司产品研发、市场开发、资本运作、管理创新等方面做出突出成绩并取得重大经济效益的，且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中发挥主要作用及做出贡献的，经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并经董事会批准，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考核标准可以适当提高。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开展年度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

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 3、国家或者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四）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五）上述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各位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